

# 临沂市交通运输局 临沂市财政局

临交政字〔2018〕67号

---

## 关于下达2018年县乡交通基础设施奖励资金 补助农村公路改造计划的通知

各县区交通运输（分）局、财政局：

根据省下达我市县乡交通基础设施奖励资金规模，结合我市农村公路年度建设情况，经研究确定了2018年县乡交通基础设施奖励资金补助农村公路计划，现下达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坚持统筹规划，提升规划的前瞻性。坚持统筹规划，把农村公路与田园综合体建设、交通扶贫、农村人居环境等项目一并纳入“三年集中攻坚”专项行动中，着眼长远发展规划，

发挥农村公路建设的最大效益，构建起内畅外联的大格局，实现与乡村振兴、全域旅游、群众增收互促共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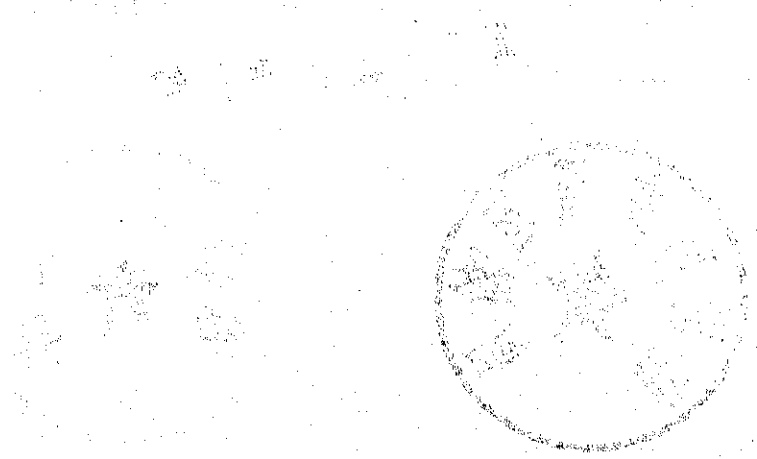
**二、规范项目管理，加快项目推进工作。**各县区要按照《临沂市农村公路“三年集中攻坚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》的要求，严格执行农村公路基本建设程序，保证上级补助资金专项用于纳入数据库的农村公路项目，对下达切块资金实行项目备案制度，对每个工程建设项目从计划管理、招投标、设计审查、质量监督、施工许可、交竣工验收、资金拨付等环节严格把关，做到阳光规范操作，依法合规进行，加快推进项目建设。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及时上报项目进度，市交通运输局、财政局将根据各县区上报的情况和日常检查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评比。

**三、严格资金管理，积极筹措配套资金。**各县区要切实加强配套资金落实工作，建立上级补助资金与绩效考核、地方配套等挂钩制度，确保各项计划全面完成。同时应强化资金管理，严禁截留、挤占和挪用补助资金。要严格执行廉政责任制度，确保专项资金高效使用。

**四、严格项目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。**各县区要切实加强项目工程建设管理，要牢固树立“质量第一”的思想，落实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，完善“法人管理、社会监理、政府监督、企业自检”四级质量保证体系，打造农村公路精品工程，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廉政工作，确保每一个工程都是安全工程、廉洁工程。

- 附件：1、市派第一书记任职村农村公路补助投资计划表  
2、2018年农村公路“三年集中攻坚”专项行动补助  
资金计划表  
3、2016-2018年省定贫困村、库区村交通扶贫道路  
建设补助资金计划表





---

临沂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18年6月25日印发

---